

**通過大埔區議會  
2015 年 5 月 7 日第三次會議記錄**

有關 2015 年 5 月 7 日的會議記錄，秘書處收到由發展局提出的修訂建議：

(一) 第 20 段第(vi)項下所列第四個小組的名稱修改為：

“公眾關係及參與小組”

(二) 第 27 段第(v)項第一行第一句修改為：

“政府在早期諮詢階段已收到很多意見。”

大埔區議會秘書處  
2015 年 6 月